

项目编号：SXKC2026-CS121.1B1

政府采购项目

# 汉阴县医共体区域医学影像云平台 建设项目（二次）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汉阴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二六年八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1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 6  |
|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  | 23 |
|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   | 50 |
| 第五章 合同样本 .....     | 56 |
|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 62 |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汉阴县医共体区域医学影像云平台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KC2026-CS121.1B1  
项目名称：汉阴县医共体区域医学影像云平台建设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45300.00 元

##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汉阴县医共体区域医学影像云平台建设项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3453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453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br>(单位) | 技术规格、<br>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br>(元) | 最高限价<br>(元) |
|-----|--------------------|---------------------|------------|----------------|-------------|-------------|
| 1-1 | 行业应用<br>软件开发<br>服务 | 汉阴县医共体区域医学影像云平台建设服务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345300.00   | 3453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交付使用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交付；整体项目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阴县医共体区域医学影像云平台建设项目（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

〔2019〕9号）；

（2）《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3）《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6）《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12）《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医共体区域医学影像云平台建设项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6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最终结果以开标现场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公示结果为准）

（7）供应商应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的书面声明。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28 日至 2026 年 09 月 03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陕西省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9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融资平台：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 2、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1) 供应商应按《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投标企业和采购代理机构互联网注册办理CA数字证书的公告》要求办理CA数字证书。

(2) 供应商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供应商”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网络平台机构：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方式：0915-2110976；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980000。

(4)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登录网址：<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附件相关内容，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5) 编制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采购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6) 电子采购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采购

文件 (\*.SXSZF)；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采购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7) 电子采购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采购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8) 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完成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入库，具体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阴县人民医院

地址：汉阴县北城街 45 号

联系方式：1569157883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沣东新城三桥新街 630 号搜宝中心 A 座 12B06 室

联系方式：18919340517/1593483878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杜工

电话：18919340517/15934838781

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27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等文件规章和规定执行。

####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汉阴县人民医院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汉阴县财政局

1.4 供应商：响应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1《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2《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2.3《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6《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7《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10《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

采〔2022〕5号）；

2.12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2.13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3.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第五章 合同样本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及补充

4.1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5. 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6. 合格的供应商

6.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的供应商均可磋商。

6.2 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提交以下资格证明文件以便评审审查：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最终结果以开标现场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公示结果为准)

(7)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的书面声明。

备注：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2. 以上为必备证明文件不能全部提供的，将拒绝其磋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附扫描件加电子签章（若有与法律规定不一致的，须按现行法律法规提供相应证书或材料）。

3.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规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划分标准

为：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分标段的按标段）的服务采购中同时参与磋商，否则均为无效磋商。

6.4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磋商无效。

6.5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

6.6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磋商，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6.7 本项目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磋商方案，否则，其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6.8 项目踏勘方式：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需要现场踏勘的，由供应商自行踏勘，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负，费用自理。如需踏勘，请按磋商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采购人。

## **7. 合格的服务**

7.1 磋商所需服务，均应来自上述第6条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7.2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服务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8. 联合体磋商（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8.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8.2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8.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

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并在磋商文件中申明。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并以磋商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商务评审的依据。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联合体，首先以磋商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8.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8.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9. 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构成和格式**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无效。

9.2 制作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提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限内登录陕西省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导致不能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9.3 供应商提交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包括与本项目磋商相关的资料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9.4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意愿，详细说明磋商方案、承诺及价格等。

9.5 供应商应及时下载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必须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 10.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递交与密封及解密

### 10.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文件签章规定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10.2 文件的递交

10.2.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 10.2.2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 （3）开标签到

**开标截止时间后不能签到，供应商须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技术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980000。

（4）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 （5）注意事项

①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

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②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 1 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980000。

③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10.2.3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采购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注：对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方式解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1.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标记和递交，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12.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磋商资料、证明文件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磋商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3. 磋商报价**

13.1 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任何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的均为无效报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345300.00元**）。

13.2 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磋商所要求服务的所有有关费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13.3 本项目磋商报价为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维保费、管理费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应根据自身企业成本、利润、风险等因素，并结合项目特点、服务范围、主要工作内容及当前市场情况及企业的技术力量、管理水平、经济效益等因素，自主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任何有选择的磋商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13.4 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5 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3.6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拒绝该供应商的磋商。

13.7 磋商报价：固定总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3.8 最终报价的单价的计算方式为：

最终报价的单价=一次报价的单价×（最终报价总价/一次报价总价）×100%

13.9 凡因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10 本项目不允许专业分包。**

## **14. 磋商有效期**

14.1 磋商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15. 磋商保证金：无

1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磋商人串通磋商，其磋商无效：

16.1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6.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16.3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6.4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6.5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四、磋商与评审

##### 17. 磋商

17.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解密、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17.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投标单位授权代表不到现场参加开标，须自行在各自办公场所，自备电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磋商。

17.3 不见面开标方式因投标人不来开标现场，资格审查如需提供原件，请按磋商文件中要求，在响应文件中上传电子版。

17.4 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网址：<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980000。

17.5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17.6 投标单位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文件解密。

17.7 磋商小组将分别与每位供应商远程进行磋商，请及时关注不见面开播大厅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17.8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在自备电脑上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录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排序。

#####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1）插入 CA 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sxggzyjy.cn/>）；

（2）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3）点击网上报价；

(4) 报价：点击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5) 签章查看：点击，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6) 确认无误如图：

(7) 提交。

## 18. 评审组织

18.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18.2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得在磋商后使用任何方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18.3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时间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 19. 评审原则

### 19.1 磋商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19.1磋商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齐全等。

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审查时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19.1.1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注：资格性审查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下一项评审。**

#### 19.2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

19.2.1 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

19.2.2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清晰可辨、真实、有效；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规定；授权期限是否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

19.2.3 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磋商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偏离；磋商商务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是否满足本次磋商的特殊要求；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修改；

19.2.4 磋商报价，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1.1. (1) 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1.1.2. (3) 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限价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19.3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磋商处理：

19.3.1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开启与解密、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开标所用CA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采购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3.2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的，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的；

19.3.3 磋商响应文件规定处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19.3.4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9.3.5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19.3.6 磋商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19.3.7 不满足磋商文件商务要求的；

19.3.8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19.3.9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9.3.10 供应商在同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同一产品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19.3.11 供应商在采购人以往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且造成重大影响的；

19.3.12 供应商的磋商内容与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不一致的；

19.3.13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罚；

19.3.14 符合磋商文件中其他有关拒绝磋商或无效磋商响应文件条款的。

## **20.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的主动澄清。

## **21.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21.1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1.4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磋商报价，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磋商无效。

## **22.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

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 综合评审**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评审因素分值表》规定的内容进行综合评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根据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 **24. 评审过程的保密**

24.1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4.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磋商应做无效磋商处理。

## **25. 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报送采购人审核。

## **26. 确定成交候选人**

26.1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办法，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磋商小组将综合排名前三名的供应商推荐为成交候选人；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并列，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

26.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26.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25日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供应商。

26.4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 **27. 关于磋商活动供应商数量的最低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管理办法》、财库〔2014〕21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出

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废标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7.3 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7.4 根据财库〔2015〕124 号文件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废标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五、成交与签约**

### **28. 成交通知**

磋商结束后，自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对本次成交结果公告1个工作日。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二十五个日历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9.2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9.3 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29.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0. 成交服务费**

本项目按照《汉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汉阴县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类收费项目评审最高限价及简化政府采购程序〉的通知》（汉财字〔2018〕99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由成交单位一次性支付。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劳动北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50174390000000210

### 31. 质 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1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1.1.1 质疑函正本 1 份；（详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31.1.2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1.1.3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1.1.4 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章和单位公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

31.2 质疑函应该包含以下主要内容：

31.2.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1.2.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1.2.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1.2.4 事实依据；

31.2.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1.2.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2.7 质疑所依据的事实、理由和法律依据及证明材料；

31.2.8 质疑函需要加盖质疑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31.3.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31.3.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1.3.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1.3.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31.3.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31.3.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1.3.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31.3.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1.4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回复。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18919340517/15934838781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沣东新城三桥新街 630 号搜宝中心 A 座 12B06 室

邮编：710086

邮箱：sxkcxm@126.com

## 32. 其他

32.1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以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后，供应商填报的磋商响应总报价为第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1.1.3.32.2 本项目为电子化开标，磋商响应单位须使用上传磋商响应文件所用的 CA 锁，进行二次报价。磋商二次报价，供应商按照要求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范围内使用 CA 锁提交二次报价，在规定时间范围内二次报价提交不成功的均为无效报价，磋商小组在综合比较与评价时将使用一次报价进行报价评审，二次报价作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不得高于一次磋商报价。**

32.3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磋商失败。

32.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

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一、采购清单

| 序号 | 系统名称        | 服务内容                                                                              | 子系统/模块名称      | 功能描述                                                                                        | 数量  | 备注 |
|----|-------------|-----------------------------------------------------------------------------------|---------------|---------------------------------------------------------------------------------------------|-----|----|
| 1  | 区域影像云平台软件服务 | 区域影像云平台软件系统，包括与中心端软件集成服务 1 套、客户端软件、远程会诊软件、云 PACS 软件、移动影像软件、云胶片软件、影像质控软件等模块各 15 套； | 医学影像传输归档与存储系统 | 提供云端数据（影像、报告）存储、负载均衡等管理服务；                                                                  | 3 年 |    |
|    |             |                                                                                   | 云 PACS 应用系统   | 提供放射的信息登记、影像诊断、远程会诊、报告审核、信息查询、胶片报告打印、打印查询等医技流程管理服务；                                         |     |    |
|    |             |                                                                                   | 医学图像处理云系统     | 提供窄带宽下全并发在线秒级二维基础图像调处理服务，同时提供三维图像处理及多屏幕调阅，支持最大/最小密度投影；多容积协议选择、多层平面、曲面重建；一键去骨、虚拟手术等高级图像处理服务； |     |    |
|    |             |                                                                                   | 影像协同应用系统      | 提供远程诊断、远程会诊、影像分诊、白板、桌面共享、视频协作等协同服务；                                                         |     |    |
|    |             |                                                                                   | 移动影像应用系统      | 提供支持所有终端（PC 端、平板电脑、手机端等），满足医生随时随地在任何网络环境下（院内、院外）的多样场景图像应用；                                  |     |    |
|    |             |                                                                                   | 统计分析应用系统      | 提供设备工作量统计、检查量统计、费用统计、医生工作量统计、各流程节点工作量统计等多种统计服务；                                             |     |    |
|    |             |                                                                                   | 质控应用系统        | 提供包括图像评级、诊断评级、初审评级、随访符合率统计、报告一致性质控以及医生操作记录等影像及报告的多维度医技质控服务；                                 |     |    |
|    |             |                                                                                   | 临床影像应用系统      | 提供临床医生影像申请、调阅、图像处理、收藏典型病例等服务；                                                               |     |    |
|    |             |                                                                                   | 医院管理系统        | 提供医院信息管理、科室管理、角色权限管理、账号管理、机构管理、信息维护、设备管理、消息管理等；                                             |     |    |
|    |             |                                                                                   | BI 管理系统       | 提供医院设备运行状态、医生工作状态、各质控指标状态、不同时段不同流程节点的业务分布状态等运营数据实时 BI 展现；                                   |     |    |
|    |             |                                                                                   | 云胶片应用系统       | 提供影像检查的 3D 原始数字影像及电子报告；                                                                     |     |    |
| 2  | 云资源租赁       | 提供弹性云主机 3 台、对象存储标准型 17TB，服务期同质                                                    | 弹性云主机         | 提供云端弹性云主机数量：3 台，具体规格；<br>≥通用型 s2.2xlarge.4   ≥ 32GB   ≥ 8vCPUs；系统盘：≥ 普通 IO 100 (GB)；        | 3 年 |    |

|   |          |                                                                         |         |                                                                                                                                                                                                                                           |     |     |
|---|----------|-------------------------------------------------------------------------|---------|-------------------------------------------------------------------------------------------------------------------------------------------------------------------------------------------------------------------------------------------|-----|-----|
|   |          | 保期限；                                                                    |         | 数据盘：≥通用型 SSD 500(GB)；弹性公网 IP: ipv4   ≥ 30Mbps 镜像：公共镜像 ≥OpenEuler 24.03SP1 64 位；                                                                                                                                                           |     | 3 年 |
|   |          |                                                                         | 云存储     | 提供云端标准对象存储≥17TB，存储容量包，服务期同质保期限；                                                                                                                                                                                                           |     |     |
| 3 | 系统实施运维服务 | 提供 15 家基层医疗机构 18 台设备现场接入调试，平台软件、硬件的部署实施、安装、调试、培训及平台运维升级售后服务（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 项目实施及运维 | 1. 提供 15 家基层医疗机构 18 台影像设备现场对接及调试；<br>2. 提供 15 家基层医疗机构前置硬件的安装部署及调试；<br>3. 提供区域影像云平台中心端软件的安装部署及调试；<br>4. 提供 15 家基层医疗机构客户端软件的安装部署及调试；<br>5. 提供平台集成接口的部署及联调；<br>6. 提供平台使用人员的培训服务；<br>7. 提供平台软件的升级服务（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br>8. 提供平台软件的运维服务（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 1 套 |     |
| 4 | 系统集成开发服务 | 与三秦智医、医共体总院业务系统集成接口各 1 套；                                               | 集成接口    | 区域影像云平台开发与三秦智医基层一体化系统的集成接口，实现基层业务数据的互联互通，主要涉及以下接口：<br>（1）鉴权接口；<br>（2）基础字典机构科室信息接口；<br>（3）基础字典组套信息接口；<br>（4）门急诊申请单查询接口；<br>（5）住院申请单查询接口；<br>（6）门急诊申请单确费接口；<br>（7）住院申请单确费接口；<br>（8）推送患者检查报告接口；<br>（9）患者检查状态推送接口；<br>（10）患者影像数据推送接口；         | 1 套 |     |
|   |          |                                                                         | 集成接口    | 区域影像云平台开发与医共体总院系统集成接口，实现基层医疗机构与医共体总院数据的互联互通互认互用，主要涉及以下接口：<br>（1）鉴权接口；<br>（2）与医共体总院 HIS 系统集成接口，实现基层数据共享调阅；<br>（3）与医共体总院的 PACS 系统集成接口，实现基层数据共享调阅；<br>（4）与医共体总院的 EMR 系统集成接口，实现基层数据共享调阅；                                                      |     |     |

|   |      |                                    |         |                                                                                                                                                        |     |               |
|---|------|------------------------------------|---------|--------------------------------------------------------------------------------------------------------------------------------------------------------|-----|---------------|
| 5 | 硬件质保 | 区域影像云平台中心端服务器维保、15 台基层机构前置机维保 3 年； | 服务器硬件维保 | 提供区域影像云平台中心端 1 台服务器质保、15 台基层机构前置机维保 3 年。服务期内设备故障后，提供原厂全保服务。                                                                                            | 3 年 |               |
| 6 | 硬件   | 排队叫号大屏                             | /       | 显示屏尺寸：≥55 英寸（16:9）；显示屏类型：LED 液晶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显示色彩：≥10bit；刷新率：≥60Hz；亮度：≤350cd/m2；对比度：5000:1；运行内存：≥3GB；存储内存：≥32GB；USB 接口：≥2 个；HDMI 接口：≥2 个；安装方式：壁挂； | 1 个 | 用于妇幼保健院影像排队叫号 |

## 二、项目建设内容

### 1. 项目资源清单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技术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 1  | 医学影像传输归档与存储系统 | 详见下文中技术指标要求 | 15 | 套  |
| 2  | 云 PACS 应用系统   | 详见下文中技术指标要求 | 15 | 套  |
| 3  | 医学图像处理云系统     | 详见下文中技术指标要求 | 15 | 套  |
| 4  | 影像协同应用系统      | 详见下文中技术指标要求 | 15 | 套  |
| 5  | 移动影像应用系统      | 详见下文中技术指标要求 | 15 | 套  |
| 6  | 统计分析应用系统      | 详见下文中技术指标要求 | 15 | 套  |
| 7  | 质控应用系统        | 详见下文中技术指标要求 | 15 | 套  |
| 8  | 临床影像应用系统      | 详见下文中技术指标要求 | 15 | 套  |
| 9  | 医院管理系统        | 详见下文中技术指标要求 | 15 | 套  |
| 10 | BI 管理系统       | 详见下文中技术指标要求 | 15 | 套  |
| 11 | 云胶片应用系统       | 详见下文中技术指标要求 | 15 | 套  |

## 2. 软件功能清单

### 1. 平台总体要求

| 编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1. | 云平台运算和存储能力：云 PACS 系统的云计算能力、数据处理能力和云存储能力能实现动态弹性扩容、协作共享、快速访问，在医学影像数据零下载、全用户并发的基础上，单个患者图像（300 幅以内三维重建）调阅响应时间不超过 3 秒；                           |    |
| 2. | 云平台安全服务能力：为本项目提供的云平台需满足《网络安全法》及《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三级测评要求。                                                                  |    |
| 3. | 云平台整体架构设计既要满足当期医疗机构的业务管理需要，且满足医共体内其他医疗机构后期接入影像云的扩展需求。同时需要满足多院区、上下级远程诊断、互联网化发展要求，支持云化部署，主体架构要求全面采用云平台数据中心模式，不仅能实时管理所有服务状态，也能自动管理云内资源与自动均衡负载。 |    |
| 4. | 云平台系统选型上要紧靠国家战略，具备国产系统适配能力，云 PACS 系统全面兼容支持国产系统；                                                                                             |    |
| 5. | 业务模块：包含的业务模块为影像传输归档与存储系统、云 PACS 服务系统、医学影像处理云系统、临床影像系统、移动影像应用系统、医疗协作系统、统计分析应用系统、质控分析应用系统、BI 管理应用系统、云胶片系统等；                                   |    |

### 2、医学影像传输归档与存储系统

| 编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1. | 系统功能支持基于 WEB 的 B/S 架构，兼容谷歌、360 等主流浏览器； |    |
| 2. | 支持分布式部署、支持虚拟化部署；                       |    |
| 3. | 系统支持云存储模式，基于集成商云建设影像数据中心，实现影像数据的共享；    |    |
| 4. | 支持基于云计算的实时在线图像处理及分析；                   |    |

|     |                                                                                           |  |
|-----|-------------------------------------------------------------------------------------------|--|
| 5.  | 所有计算包含各种三维后处理运算均基于服务器，终端只显示结果, 不做运算，支持用户高并发，不限用户 License 数量；                              |  |
| 6.  | 支持同时接收多个不同影像设备如 CT、MR、DR 等发送的影像数据，支持多个用户对同一影像数据的并发调阅请求；                                   |  |
| 7.  | 基于 web 的系统安全账户管理：用户和密码管理，可以配置用户/角色/权限系统级/用户组级/用户级不同的账户管理，并与医院统一认证系统对接；                    |  |
| 8.  | 支持远程影像诊断功能，位于院外的医生可以在其工作环境下直接访问本系统，调阅和处理影像数据，进行辅助诊断；                                      |  |
| 9.  | 支持移动影像调阅，满足医护人员通过手机、iPad 等移动设备访问本系统，调阅和处理影像数据，进行辅助诊断；                                     |  |
| 10. | 系统采用分布式存储方案，具有横向扩展能力，可实现多资源池之间数据异地冗余，满足医疗影像信息按照影像数据的生命周期长期存储和备份的需求；                       |  |
| 11. | 在用户访问层面，所有对象存储的数据请求都需要进行签名验证，对象存储提供全方位的访问控制策略，使对象的拥有者对该对象有灵活的访问控制权；                       |  |
| 12. | 在数据传输层面，不论是通过 Web 门户还是 REST 接口，用户的数据访问和操作都可以通过 HTTPS 协议进行，以确保数据传输中无安全死角；                  |  |
| 13. | 在数据存储层面，支持对象存储将用户数据自动切片，进行分布式保存，并且对每片数据进行签名，即使数据被盗，没有用户的账号信息依然无法对数据进行破解，充分保证了数据在存储层面的安全性； |  |
| 14. | 具有安全的远程维护、管理机制，支持系统运维通过利用“虚拟云 桌面”技术，运维人员无法直接访问生产系统，而必须一个可录像的“虚拟桌面”才能访问，运维人员一举一动都将被记录在案；   |  |
| 15. | 支持 PB 及 EB 级数据存储管理能力的影像云存储服务，并提供可靠数据服务；                                                   |  |
| 16. | 支持管理放射科 DICOM 影像，同时支持管理超声、内镜等其它系统的非 DICOM 影像、图文报告、PDF 文档等临床数据；                            |  |
| 17. | 支持 DICOM3.0 数据压缩算法，支持影像无损压缩（LOSSLESS）；                                                    |  |

|     |                                                                        |  |
|-----|------------------------------------------------------------------------|--|
| 18. | 支持标准的 DICOM 影像通信协议；                                                    |  |
| 19. | 支持高性能的集群计算、集群管理服务，能够满足院内医生多并发登录；                                       |  |
| 20. | 支持管理海量数据，同时支持大任务量并发请求，系统可以自动进行负载均衡；                                    |  |
| 21. | 支持终端与服务端的交互支持 UDP、TCP 两种通讯协议，并且可由终端用户自行配置，自由切换；                        |  |
| 22. | 支持对象存储和多级备份，最大可能避免因为自然灾害等不可控因素导致的数据损失；                                 |  |
| 23. | 支持医学影像（DICOM 影像）实时分块传输，以保证影像及诊断结果第一时间上云服务，满足用户的快速调阅；                   |  |
| 24. | 支持医学影像（DICOM 影像）大数据实时快速高质量传输，提供高质量处理算法，满足医生快速调阅影像体验；                   |  |
| 25. | 支持 DICOM 影像大数据的快速传输和加密，确保数据的安全稳定。需要给医院提供解密程序或者数据下载后能够自动解密成标准 DICOM 格式； |  |
| 26. | 支持标准的 DICOM 3.0 传输协议；                                                  |  |
| 27. | 支持主动 QR 图像和被动接受 DicomSCP 推送影像；                                         |  |
| 28. | 支持 AE 信息的校验功能；                                                         |  |
| 29. | 支持业务管理数据实时统计，以条形图、柱状图、饼状图等形式 BI 可视化实时动态展现；                             |  |
| 30. | 支持对象存储模式；                                                              |  |
| 31. | 支持医疗集团内按医院分类存储，支持按指定路径格式存储到云上；                                         |  |
| 32. | 支持医学图像以 DICOM 文件方式进行存储；                                                |  |
| 33. | 支持中心端根据解析出来的 DICOM 文件标签与检查报告进行关联；                                      |  |
| 34. | 支持支持影像数据存储时重复的影像数据过滤；                                                  |  |

### 3、医学影像处理云系统

| 编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A  | <b>基本要求</b>                                 |    |
| 1. | 支持影像跨平台多终端，包括 Windows 平台、Android 平台、iOS 平台； |    |
| 2. | 支持图像平移、缩放、调节窗宽窗位；                           |    |

|     |                                                                                    |  |
|-----|------------------------------------------------------------------------------------|--|
| 3.  | 支持图像按照医生的设置复位到对应的初始状态；                                                             |  |
| 4.  | 支持窗宽窗位预设和调整功能，同时每个预设值支持快捷键操作；                                                      |  |
| 5.  | 支持放大镜功能，可在使用放大镜时使用鼠标调整放大镜倍数；                                                       |  |
| 6.  | 支持探针功能，可测量图像上的 CT 值或者灰度值，同时可以测量出探测点周边的 CT 值或者灰度值，并显示最大值、最小值和平均值；                   |  |
| 7.  | 支持图像的局部放大功能，局部支持无限放大；同时支持放大区域的快速复位；                                                |  |
| 8.  | 支持各种测量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直线、曲线、折线、测角、面积测量图形、手绘测量、心胸比和注释等；支持测距、测角、椭圆的 热键选择和快速绘制；              |  |
| 9.  | 支持多种布局选择，同时支持自定义布局；                                                                |  |
| 10. | 支持旋转、镜像功能；                                                                         |  |
| 11. | 支持图像以图片的形式导出到本地功能，支持 BMP、JPEG、PNG、TIFF 等各种图片格式；支持按照选择窗口、界面显示、标记图像、 整个序列和整个患者的图像导出； |  |
| 12. | 支持图像以关键影像导出到报告，导入到报告的图像支持以截图或原始图像的形式导入，两种方式可任意配置选择；                                |  |
| 13. | 支持图像导出到打印模块，可以按照布局显示、序列、整个病例导入到打印模块，同时支持间隔图像数目的自定义设置；                              |  |
| 14. | 支持 3D 定位功能，在二维界面可以将同一患者不同序列的影像同一病灶点进行关联显示；                                         |  |
| 15. | 支持 CT、MR 定位线功能；                                                                    |  |
| 16. | 支持灵活的挂片协议（“所见即所得”方式创建挂片协议），可根据不同设备类型和部位的影像自动使用相应的挂片协议；                             |  |
| 17. | 支持 MG 挂片模式，图像自适应窗口大小，同步放缩平移，自动布局；                                                  |  |
| 18. | 支持伪彩功能，可以将二维图像按照设定的伪彩显示；                                                           |  |
| 19. | 支持电影化播放功能，可以设置图像播放的速度、播放的顺序；                                                       |  |
| 20. | 支持多帧图像播放功能，可以设置多帧图像的播放速度、播放顺序 、单帧翻图、暂停和停止播放。支持鼠标滚轮的翻页设置，可以设置翻图                     |  |

|          |                                                    |  |
|----------|----------------------------------------------------|--|
|          | 或者翻帧；                                              |  |
| 21.      | 支持同一患者不同时期的检查结果对比显示；                               |  |
| 22.      | 支持图像多序列对比模式，支持多序列联动翻页与非联动翻页；支持按照步长和图像层厚联动翻页；       |  |
| 23.      | 支持患者关键影像的收藏和删除，关键影像可独立组成一个序列， 仅供本人使用且不受终端、时间、地点限制； |  |
| 24.      | 支持影像图像的标记，用于图像导出等操作；                               |  |
| 25.      | 支持图像添加到报告快捷键操作；                                    |  |
| 26.      | 支持影像序列面板的显示与隐藏；                                    |  |
| 27.      | 支持阅片显示器的默认设置，最大支持在三个显示器上显示；                        |  |
| 28.      | 支持多个阅片显示器显示的一键切换（非手动拖动），可以确保二维、三维图像能够显示在对应的显示器上；   |  |
| 29.      | 支持图像显示模糊图设置，所有设置与客户账号绑定，不受时间、地点的限制；                |  |
| 30.      | 支持患者不同序列对比的默认设置；                                   |  |
| 31.      | 支持不同类型图像不同视图大小的 DICOM 信息设置；                        |  |
| 32.      | 支持所有设置的一键恢复；                                       |  |
| 33.      | 支持二维图像显示尺寸的设置，包括原始尺寸、全图、充满、适合横向和适合纵向；              |  |
| 34.      | 支持图像导出路径、导出图像命名的设置；                                |  |
| <b>B</b> | <b>三维医学影像高级处理</b>                                  |  |
| 1.       | 具备 MPR(多平面重建)、CPR（曲面重建）、最大密度、最小密度、平均密度技术；          |  |
| 2.       | 支持重建后 VR 图像的旋转、平移和缩放、容积窗调整；                        |  |
| 3.       | 支持容积协议的预设，默认预置部分并且可更改，根据重建图像的部位显示或者使用默认的协议         |  |
| 4.       | 支持虚拟手术刀功能，可任意秒级切除（如虚拟肝段、肺段切除， 切除区域血管及重要结构损伤情况显示）；  |  |
| 5.       | 支持 MPR 图像的平移、缩放、调节窗宽窗位；                            |  |

|     |                                                                 |  |
|-----|-----------------------------------------------------------------|--|
| 6.  | 支持 MPR 图像的放大镜功能，可以按照一定的倍数放大图像，同时在使用过程中可以通过鼠标调整放大倍数；             |  |
| 7.  | 支持 MPR 图像探针功能，可以测量探测点及周边区域的灰度值或者 CT 值，并显示最大、最小和平均值；             |  |
| 8.  | 支持 MPR 图像的局部放大功能，可以将感兴趣的区域瞬间放大；                                 |  |
| 9.  | 支持 MPR 体旋转功能，可以将 MPR 图像任意立体化旋转，同时冠状位、矢状位、轴位关联定位线同步变化；           |  |
| 10. | 支持 MPR 图像窗宽窗位预设功能，同时可以根据需要增加预设内容；                               |  |
| 11. | 支持 MPR 图像测量功能，包括测距、测角、面积测量、注释等；                                 |  |
| 12. | 支持 MPR 图像的旋转和镜像；                                                |  |
| 13. | 支持 MPR 图像层厚线的快速调整，同时支持层厚的自定义设置；                                 |  |
| 14. | 支持 MPR 图像轴位、冠状位、矢状位同步的功能设置；                                     |  |
| 15. | 支持三维 VR、MPR、XMPR 图像不同视图大小的 DICOM 信息设置，所有的设置与用户关联，不受终端、时间和地点的限制； |  |
| 16. | 支持 DSA 动态影像减影处理；                                                |  |
| 17. | 支持全肺分析功能，可以一键提取肺，进行肺部数据的分割和计算；                                  |  |
| 18. | 支持冠脉分析功能，可以一键提取心脏冠脉，进行冠脉的分割和计算；                                 |  |
| 19. | 支持冠脉积分功能，可以对心脏血管进行标记，并根据不同的阈值给出不同的结果以供医生诊断使用；                   |  |
| 20. | 支持自动去骨功能，可以一键去除头颈部、身体上的骨骼，显示出血管，并对其进行辅助分析；                      |  |
| 22. | 支持肺结节人工智能辅助分析功能，自动检测肺结节，并将检测结果以列表的形式展示出来；                       |  |
| 23. | 支持 MR 弥散张量成像功能，并可以对感兴趣区域的纤维束的生成；                                |  |
| 24. | 支持后处理图像导入到二维，并以新序列的形式呈现，可在二维中对新生成的序列进行常规图像处理；                   |  |
| C   | <b>胶片打印</b>                                                     |  |
| 1.  | 支持胶片打印模式，患者影像直接在胶片打印模块中显示，可以完成胶片的添加和打印处理；                       |  |

|     |                                                           |  |
|-----|-----------------------------------------------------------|--|
| 2.  | 支持胶片打印功能；                                                 |  |
| 3.  | 支持胶片常规的灰度调整、平移、缩放功能；                                      |  |
| 4.  | 支持胶片的旋转、镜像、反色功能；                                          |  |
| 5.  | 支持胶片的布局调整功能；                                              |  |
| 6.  | 支持胶片图像的多选功能；                                              |  |
| 7.  | 支持胶片图像的剪切、复制、粘贴功能，同时支持快捷键操作；                              |  |
| 8.  | 支持胶片图像上的删除功能、支持胶片的清除功能；                                   |  |
| 9.  | 支持胶片图像的感兴趣区域裁剪功能；                                         |  |
| 10. | 支持胶片图像的左右方位标识功能；                                          |  |
| 11. | 支持胶片图像的拖拽移动功能；                                            |  |
| 12. | 支持胶片布局的拆分组合功能，并可保存拆分组合后的布局最为常用布局使用；                       |  |
| 13. | 支持胶片图像的拼接功能；                                              |  |
| 14. | 支持胶片打印机连接设置功能，可实现远程打印；                                    |  |
| 15. | 支持胶片打印的胶片尺寸设置，胶片打印方向（横向/纵向）设置；                            |  |
| 16. | 支持打印状态显示，包括打印中和打印失败，同时可以通过超链接自动跳转到对应的列表中；                 |  |
| 17. | 支持打印预览功能；                                                 |  |
| 18. | 支持打印历史功能，可查询所有打印的记录；                                      |  |
| 19. | 支持打印记录按照患者姓名、患者 ID、打印时间、打印状态的查询显示；                        |  |
| 20. | 打印历史记录需要显示患者胶片的影像号、姓名、设备、打印机、打印尺寸、打印状态、打印次数、打印时间和打印医生等信息； |  |
| 21. | 支持历史打印胶片的再次打印，默认使用原有打印机打印，同时也支持打印机的选择；                    |  |
| 22. | 支持历史打印胶片的、放大、缩小和旋转功能；                                     |  |
| 23. | 支持打印胶片导出以图片的格式导出到本地；                                      |  |
| 24. | 支持打印胶片的导出路径和命名的设置；                                        |  |
| 25. | 支持打印历史默认显示的设置；                                            |  |
| 26. | 支持打印服务地址和端口的设置；                                           |  |

|     |                               |  |
|-----|-------------------------------|--|
| 27. | 支持打印胶片 DICOM 信息的设置;           |  |
| 28. | 支持按照不同设备类型不同显示尺寸的 DICOM 信息设置; |  |

#### 4、云 PACS 应用系统

| 编 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1.  | 放射业务应用系统基于 WEB 的 B/S 架构;                                                               |    |
| 2.  | 提供医生工作界面和医院管理配置界面, 并且支持模块化配置, 可 根据不同的医生、不同的权限控制各医生工作界面;                                |    |
| 3.  | 支持医生自主注册, 注册后需要有管理员审核后可以正常使用, 同时提供密码自助找回和修改密码功能;                                       |    |
| A   | <b>预约登记</b>                                                                            |    |
| 1.  | 支持患者信息登记, 包括手动登记、从 HIS 提取患者信息登记、急诊或者其他情况下的补单登记;                                        |    |
| 2.  | 支持患者复诊登记;                                                                              |    |
| 3.  | 支持患者登记信息必填项自定义配置;                                                                      |    |
| 4.  | 支持患者类型的维护, 包括军人、特检、VIP、警察、外籍人士等;                                                       |    |
| 5.  | 支持结算类型的维护和选择;                                                                          |    |
| 6.  | 支持自定义检查号, 可根据检查类型、检查号前缀、检查号当前值 、自增补偿等进行检查号的定制化修改;                                      |    |
| 7.  | 支持一个患者多个检查项目或者多个检查部位的连续录入;                                                             |    |
| 8.  | 支持高拍仪和条码打印机, 可上传 HIS 申请单, 打印患者条码;                                                      |    |
| 9.  | 支持登记预约管理, 可以查询、管理检查预约情况;                                                               |    |
| 10. | 支持登记管理功能, 患者登记之后可以对登记的患者增加检查项目、修改检查项目、查看患者详情、重新编辑患者信息、查看 HIS 申请单、重新扫描 HIS 申请单、删除登记信息等; |    |
| 11. | 支持查看预约登记模块的操作日志, 可以精确查看每一条被改动的患者的信息, 操作前和操作修改后的信息进行比对, 增加的信息、删除的信息都能够通过痕迹标识直观体现出来;     |    |
| 12. | 支持患者登记信息的检索查询, 可通过各种组合查询条件快速查询已经的患者;                                                   |    |

|          |                                                |  |
|----------|------------------------------------------------|--|
| 13.      | 支持患者当日登记的数量、检查的数量和未检的数量显示，一目了然，医生可以精准把控当前检查情况； |  |
| 14.      | 支持操作医生、操作时间、操作终端 IP 等详细信息的追踪；                  |  |
| 15.      | 支持操作日志的检索功能，可通过时间、患者姓名、检查号、影像号等关键信息查询；         |  |
| <b>B</b> | <b>排队叫号</b>                                    |  |
| 1.       | 支持排队叫号功能，可按照检查类型、影像室、患者呼叫状态进行查询；               |  |
| 2.       | 支持排队叫号一键签到功能，签到后自动进行呼叫；                        |  |
| 3.       | 支持呼叫、重呼、延后功能；                                  |  |
| 4.       | 支持行间呼叫功能；                                      |  |
| 5.       | 支持更换影像室功能；                                     |  |
| 6.       | 支持备注功能，可以备注检查阶段的 HIS 申请单未备注的关键信息，              |  |
| 7.       | 支持 VIP 叫号功能；                                   |  |
| 8.       | 支持优诊、绿通、急诊等多种呼叫模式，呼叫时增加相关标签信息；                 |  |
| 9.       | 支持多种叫号风格和叫号方式的选择；                              |  |
| 10.      | 支持叫号语速的设置；                                     |  |
| 11.      | 支持排队叫号界面标题信息的配置、显示顺序的修改；                       |  |
| 12.      | 支持急诊患者单独排队规则，条码上显示急诊标识和急诊排队号；                  |  |
| 13.      | 支持患者检查完成后图像传输校验功能，图像传输完成后检查完成按钮才能被选中；          |  |
| 14.      | 支持患者叫号列表需要包含辅助技师、检查技师、检查时间、手机号码字段；             |  |
| 15.      | 支持急诊号源从特定号码起始；                                 |  |
| 16.      | 支持按照患者姓名、检查项目进行查询；                             |  |
| 17.      | 技师呼叫时支持扫码核对功能，呼叫和选择患者不一致时能够提醒提醒技师及时关注；         |  |
| <b>C</b> | <b>影像诊断</b>                                    |  |

|     |                                                                                                  |  |
|-----|--------------------------------------------------------------------------------------------------|--|
| 1.  | 支持影像诊断/审核患者诊断列表的显示和查询，可通过各种组合查询条件快速查询出相关患者；                                                      |  |
| 2.  | 支持影像诊断/审核患者列表标题信息的配置、标题显示顺序的调整、标题内容的快速排序，顺序调整后序号对应自动生成；                                          |  |
| 3.  | 支持影像诊断/审核列表直接打开患者影像、发起分诊、发起会诊、回退到登记状态、查看已诊断报告、解锁处于诊断中报告、导入科研等功能；                                 |  |
| 4.  | 支持正在诊断/审核的患者处于锁定状态，只有主任医师或者其他给与权限的医生才可解锁，使其重新处于待诊断状态；                                            |  |
| 5.  | 支持诊断/审核列表直接切换到院内分诊、院外分诊列表，可以查看分诊给本人的需要完成诊断的患者；                                                   |  |
| 6.  | 支持诊断/审核列表常用查询条件的保存，便于快速查询患者信息；                                                                   |  |
| 7.  | 支持通过双击进入诊断报告界面，同时打开患者影像；                                                                         |  |
| 8.  | 支持痕迹对比功能，查看患者报告的修改记录，同时进行痕迹标识区分；                                                                 |  |
| 9.  | 支持个人病例收藏，将医生感兴趣的病例收藏给自己个人病例，用于科研和学术；                                                             |  |
| 10. | 支持典型病例收藏，可将病例收藏为典型病例供全院医生了解学习,用于科研、学术、教学等；                                                       |  |
| 11. | 支持电子病历集成，可与电子病历（EMR）系统对接，在影像诊断界面医生可以直接打开电子病历方便调阅临床信息；                                            |  |
| 12. | 支持数据导入科研，医生在诊断时可以将有价值数据一键直接导入科研，用于项目科研；                                                          |  |
| 13. | 支持查看多人影像，可在诊断界面查询并打开类似患者的影像，进行影像对比，给出更为精确地结论；                                                    |  |
| 14. | 支持查看患者详情，可看到患者的详细信息；                                                                             |  |
| 15. | 支持历史记录对比，可查阅到当前患者在不同时间段的检查，对比检查结果和影像；                                                            |  |
| 16. | 支持 MDT 数据聚合功能，满足医生在诊断时方便查看同一患者不同时期不同检查的数据结果，即医生在诊断或审核界面显示同一患者在不同时期不同科室的检查数据，如放射、超声、内镜等历史影像及报告内容； |  |

|     |                                                              |  |
|-----|--------------------------------------------------------------|--|
| 17. | 支持影像预览功能，可在客户端关闭的情况下直接通过影像预览功能打开患者影像；                        |  |
| 18. | 支持智能纠错，如常见错别字提示，男女性别纠错、登记部位左右与图像、报告左右不符等；                    |  |
| 19. | 支持关键影像功能，可对采集的关键影像进行管理，选择合适的影像添加到报告中；同时支持通过上传的方式添加关键影像；      |  |
| 20. | 支持查看 HIS 电子申请单功能，可在诊断界面查看 HIS 电子申请单；                         |  |
| 21. | 支持查看、增加备注功能，可查看拍片检查技师添加的患者备注提示信息，并支持对备注信息进行修改；               |  |
| 22. | 支持加入随访功能，可将需随访的患者加入到随访应用中；                                   |  |
| 23. | 支持 AI 辅助诊断功能，有 AI 辅助诊断结果的数据可直接显示提醒医生，同时支持将 AI 辅助诊断结果添加到报告中去； |  |
| 24. | 支持诊断报告界面的设置功能，可通过配置设置常用操作，设置后即时生效，不需要重新打开应用；                 |  |
| 25. | 支持通过时间、患者来源、检查类型、影像室、检查号、分组等筛选出需要诊断的患者；                      |  |
| 26. | 支持通过检查号、影像号、姓名、HIS ID 筛查需诊断的患者；                              |  |
| 27. | 支持通过诊断状态筛选出需要查看的患者；                                          |  |
| 28. | 支持报告模板的自定义设置，根据不同的检查类型适配不同的模板；                               |  |
| 29. | 支持同一患者不同检查报告的合并和拆分；                                          |  |
| 30. | 支持将报告模板保存为报告模板；                                              |  |
| 31. | 支持报告预览功能；                                                    |  |
| 32. | 支持跳转到患者信息查询界面；                                               |  |
| 33. | 支持替换和追加两种添加诊断词条的模式；                                          |  |
| 34. | 支持诊断词条与检查项目的智能匹配；                                            |  |
| 35. | 支持公共词条、个人词条和常用词条，其中个人词条和常用词条医生可以自行管理；                        |  |
| 36. | 支持图像的评级；                                                     |  |
| 37. | 支持报告阴阳性的标记；                                                  |  |

|     |                                                                        |  |
|-----|------------------------------------------------------------------------|--|
| 38. | 支持危急值的上报，上报时可添加相关备注；                                                   |  |
| 39. | 支持报告传染病上报；                                                             |  |
| 40. | 支持诊断结束后发送电子报告；                                                         |  |
| 41. | 支持上传诊断附件功能，包括图片、文档等格式；                                                 |  |
| 42. | 支持不同级别的医生拥有不同的权限，可以提交诊断也可提交诊断并完成审核工作，直接跳过审核完成患者的整个诊断流程；                |  |
| 43. | 支持放弃诊断功能，放弃诊断时可以选择是否保存诊断内容；                                            |  |
| 44. | 支持回退功能，可以将待诊断的患者回退的上一个流程节点，并且标注回退原因；                                   |  |
| 45. | 支持审核并打印功能，完成患者诊断的流程并打印报告；                                              |  |
| 46. | 支持患者信息查询，可根据患者姓名、影像号、检查类型、影像学意见、影像学所见、诊疗状态、患者来源等进行组合查询，快速查询患者信息；       |  |
| 47. | 支持保存常用查询条件，同时支持保存多组查询条件，患者信息按照默认查询条件进行显示；                              |  |
| 48. | 支持患者打印信息的查询，可通过患者姓名、影像号、检查号、申请单号、患者来源、时间、检查类型等进行组合查询，快速查询出患者报告/胶片打印信息； |  |
| 49. | 支持批量打印患者的报告；                                                           |  |
| 50. | 支持报告打印状态、报告打印次数、自主报告打印机状态的显示；                                          |  |
| 51. | 支持影像和检查信息的手动匹配；                                                        |  |
| 52. | 支持权限设置的原始影像下载功能；                                                       |  |
| 53. | 支持患者影像下载日志的查询，确保每次下载记录可查询，保障患者信息的安全可靠；                                 |  |
| 54. | 支持医生诊断、审核工作的任务分发功能，配置任务分发后，根据分发机制分发给不同的医生，确保每个医生诊断/审核工作量基本保持持平状态；      |  |

|     |                                                                                                                                                                |  |
|-----|----------------------------------------------------------------------------------------------------------------------------------------------------------------|--|
| 55. | 支持医生个人工作中心，提供在系统上管理与个人相关的所有业务 和信息（包括：个人信息的编辑和修改、个人账号密码修改、个人 绑定手机/邮箱等信息修改、个人诊断模板/常用词条管理、个人收 藏病例/典型病例的管理、个人多点执业的管理、个人拍片/诊断/ 分诊/会诊/审核的管理、远程会诊支付的管理、远程会诊评价信息的管理等）； |  |
| 56. | 支持患者随访功能；                                                                                                                                                      |  |
| 57. | 支持急诊诊断、审核时置顶显示；                                                                                                                                                |  |
| 58. | 支持图片评级按照不同检查类型，维护不同的评语，且评语支持多选；                                                                                                                                |  |
| 59. | 支持与全息视图对接，可以打开患者的病历浏览界面，调阅患者的 既往诊断、病历、医嘱、检验检查报告；可以将临床诊断、医嘱、 检验、检查结果数据引用至检查报告界面；                                                                                |  |
| D   | <b>远程会诊</b>                                                                                                                                                    |  |
| 1.  | 远程系统包含在影像业务流程中，方便医生在影像诊断时随时发起会诊或者接收会诊请求；                                                                                                                       |  |
| 2.  | 支持科室内部、科室间、跨院区、院间、专家等方式会诊；                                                                                                                                     |  |
| 3.  | 支持只要与本院有挂靠、协作关系的医院都可以进行院间会诊；                                                                                                                                   |  |
| 4.  | 支持会诊时添加会诊备注，同时支持上传会诊附件，如病历、HIS 申请单等资料；                                                                                                                         |  |
| 5.  | 支持同步会诊，可通过音频、视频实时沟通病情，即时完成诊断，最高支持 6 路高清视频通讯；                                                                                                                   |  |
| 6.  | 支持异步会诊，发起方提交患者的基础信息、影像信息等资料，会诊方能够对患者原始影像进行处理，并给出会诊意见；                                                                                                          |  |
| 7.  | 支持专家会诊，专家会诊时可以看到会诊专家的擅长领域和费用等信息，方便患者进行专家选择；                                                                                                                    |  |
| 8.  | 支持查看会诊支付明细；                                                                                                                                                    |  |
| 9.  | 支持会诊后提供会诊意见或者会诊报告单；                                                                                                                                            |  |
| 10. | 支持通过时间、发起人、发起机构等组合条件查询出需要会诊的病例；                                                                                                                                |  |

#### 5、移动影像应用系统

| 编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     |                                         |  |
|-----|-----------------------------------------|--|
| 1.  | 支持 DICOM 影像的移动端浏览服务，包括手机端、平板端、折叠屏、会议大屏； |  |
| 2.  | 支持基于云计算的在线图像处理及分析；                      |  |
| 3.  | 支持具备测量、窗宽窗位调整、动态播放、平移、缩放等功能；            |  |
| 4.  | 支持以时间轴为序的医技历史检查管理与查询；                   |  |
| 5.  | 支持 CT、MR、PETCT、PETMR 断层体数据 3D 云端秒级重建；   |  |
| 6.  | 支持体数据重建协议定义与调整；                         |  |
| 7.  | 支持轴位冠状位矢状位 3D 云端重建；                     |  |
| 8.  | 支持多角度重建厚度可调整；                           |  |
| 9.  | 支持最大密度、最小密度的正交或斜位重建；                    |  |
| 10. | 支持模拟手术刀功能；                              |  |
| 11. | 支持 3D 肺分割重建；                            |  |
| 12. | 支持 CTA 的云端去骨功能；                         |  |
| 13. | 支持组织窗调整功能；                              |  |
| 14. | 支持多视窗布局设置；                              |  |
| 15. | 支持扫描定位线；                                |  |
| 16. | 支持手机浏览布局；                               |  |
| 17. | 支持平板的横屏与竖屏自动转换；                         |  |
| 18. | 支持平板的平行视界(语音视频与影像同屏)；                   |  |
| 19. | 支持平板 PC 大屏多次同部位检查的对比；                   |  |
| 20. | 平板/协作大屏的 DICOM 显示设置；                    |  |
| 21. | 支持平板 PC 大屏的同一窗口的影像-报告历史检查同屏；            |  |
| 22. | 支持 CT 值探针功能；                            |  |

## 6、质控应用系统

| 编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1. | 支持阳性率质控功能，可统计出不同时间、不同检查类型、不同患者来源的阳性率，以饼状图的形式进行显示，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2. | 支持图像评级质控功能，可按照时间、检查类型、图像级别以及拍片技师将图像评级信息进行统计，并支持追踪功能，明确评级依据。同时支持导出为 |    |

|     |                                                                                                              |  |
|-----|--------------------------------------------------------------------------------------------------------------|--|
|     | Excel 功能;                                                                                                    |  |
| 3.  | 支持诊断准确率质控功能,可按照时间、检查类型、评级依据进行检索,并可查询出某个医生的诊断准确率情况,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4.  | 支持审核准确率质控功能,可按照时间、检查类型、评级依据进行检索,并可查询出某个医生的审核准确率情况,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5.  | 支持急诊报告合格率质控功能,统计本科室中急诊患者从拍片检查到影像诊断完成的就诊时长情况,可通过检查时间、检查类型、状态等条件进行检索,统计出一段时间内急诊患者的检查情况,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6.  | 支持普通报告合格率质控功能,统计本科室中平诊患者从拍片检查到影像诊断完成的就诊时长情况,可通过检查时间、检查类型、状态、患者来源等条件进行过滤,统计出一段时间内普通报告合格率的情况,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 7.  | 支持随访符合率质控功能,可根据随访时间、检查类型、随访结果进行查询统计,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8.  | 支持医生操作日志功能,可以追踪医生在平台的操作行为,记录操作时间、操作痕迹、操作人终端地址,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9.  | 支持退回率质控功能,可根据时间统计诊断、审核阶段报告回退情况,并可以关联到回退的报告,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10. | 支持急诊合格率质控,可以根据检查时间、检查类型、状态等进行检索,并可查询出急诊患者从拍片检查到影像诊断完成的就诊时长情况,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11. | 支持对影像检查全流程进行质控,每一个检查应有预约及登记时间、检查时间、报告书写时间、审核报告时间的时长及时间段;                                                     |  |
| 12. | 支持随机抽样质控,可根据一定规则随机抽查报告进行质量评价,分析技师拍片质量,医师报告书写质量,报告难易度分析等;                                                     |  |
| 13. | 支持放射影像检查图像伪影率质控,可统计出统计本科室一定时间段内,某个检查类型的影像出现伪影的报告数,在总报告数中的占比,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14. | 支持急诊放射影像检查报告 2 小时完成率质控,可以根据检查时间、检查类                                                                          |  |

|     |                                                                          |  |
|-----|--------------------------------------------------------------------------|--|
|     | 型、状态等进行检索，可统计出来源为急诊患者从拍片检查到提交终审完成的就诊时长情况，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15. | 支持放射影像危急值 10 分钟内通报完成率质控，可统计出从发现放射影像危急值后 10 分钟完成通报的情况，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16. | 支持患者等待时间质控，可统计出患者从登记时间到第一次叫号时间之间的等待时间，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17. | 支持检查耗时质控，可以根据登记时间、检查类型等进行检索，统计出患者从登记到影像上传成功的检查耗时情况，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18. | 支持报告耗时质控，可以根据检查时间、检查类型等进行检索，统计出影像科患者从影像上传成功到审核完成的时间的时长情况，并支持导出 Excel 功能； |  |
| 19. | 支持 X 光胸片符合率质控，可根据检查时间、检查类型等进行检索，统计拍片技师所拍 X 光胸片图像的符合情况；                   |  |
| 20. | 支持诊断报告与审核报告对比分析，系统提供将患者的诊断报告与审核报告自动分析功能，并将分析结果以指数显示出来，同时提示诊断医生报告差异点。     |  |

## 7、统计应用系统

| 编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1.  | 支持不同类别人员管理权限，可根据不同的角色显示不同的统计模块； |    |
| 2.  | 支持各流程节点工作量统计；                   |    |
| 3.  | 支持各医生工作量统计；                     |    |
| 4.  | 支持患者来源/类型工作量统计；                 |    |
| 5.  | 支持设备按检查人次、检查部位、检查类别等多种工作量统计；    |    |
| 6.  | 支持检查设备费用统计；                     |    |
| 7.  | 支持申请科室工作量统计；                    |    |
| 8.  | 支持检查项目统计；                       |    |
| 9.  | 支持科室收入统计；                       |    |
| 10. | 支持后处理工作量统计；                     |    |
| 11. | 支持危急值统计；                        |    |

|     |                                                   |  |
|-----|---------------------------------------------------|--|
| 12. | 支持传染病统计;                                          |  |
| 13. | 支持科室会诊统计;                                         |  |
| 14. | 支持科室协同统计;                                         |  |
| 15. | 支持医生个人工作统计;                                       |  |
| 16. | 支持统计项目都可以设置统计过滤条件,并可以生成报表和导出报表,同时支持按报表字段筛选显示统计饼图; |  |

## 8、医院管理系统

| 编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一、 | 账号管理                                                             |    |
| 1. | 支持医疗机构后台管理,并分配不同科室的管理进行权限管理;                                     |    |
| 2. | 支持机构账号的安全设置,包括修改密码登录医生平台白名单设置;                                   |    |
| 3. | 支持机构信息修改,包含基本信息、机构简介等内容;                                         |    |
| 4. | 支持机构管理模块,包含科室管理、流程管理、角色管理、医生管理等内容;                               |    |
| 5. | 支持科室管理,可维护科室名称、科室编码、HIS 对应科室名称、科室人数等;                            |    |
| 6. | 支持角色管理及身份管理,包含登记医生、操作技师、诊断医生、初审医生、终审医生、主任医生、实习医生、临床主任医生、临床科室医生等。 |    |
| 7. | 支持医生管理中医生账号添加、批量添加、修改、挂靠、对外协作、分诊提醒、删除图像等一系列权限;                   |    |
| 二、 | 信息管理                                                             |    |
| 1. | 支持检查类型维护,包含所属科室、类型编号、类型名称、HIS 对应检查类型名称、检查所需时间、报告超时时间等;           |    |
| 2. | 支持检查部位维护,包含部位编号、名称、说明、HIS 对应检查部分名称、检查类型、科室等;                     |    |
| 3. | 支持检查项目维护,包含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检查费用、HIS 对应检查项目名称、报告描述、检查科室、检查类型、检查部位等;     |    |
| 4. | 支持疾病信息维护,支持疾病编码、疾病名称及对应检查部位维护;                                   |    |
| 5. | 支持影像室信息维护,支持影像室名称、检查类型、所属科室、影像是类型、叫号延后位数、显示排序号等;                 |    |
| 6. | 支持诊断模板分类,包含所属科室、检查类型、所属部位、分类名称、分类                                |    |

|           |                                                                            |  |
|-----------|----------------------------------------------------------------------------|--|
|           | 代码、上级分类等信息；                                                                |  |
| 7.        | 支持诊断模板维护，包含模板编号、模板名称、所属科室、检查类型、检查部位、一级分类、二级分类、是否启用。                        |  |
| 8.        | 支持报告模板维护，包含模板名称、科室、检查类型、模板风格、医院 logo 等；                                    |  |
| 9.        | 支持费用维护，包含收费项目维护、费用类别维护、收费产品费用维护等；                                          |  |
| 10.       | 支持注意事项模板为主，包含模板名称、所属科室、模板名称、模板内容、是否默认等；                                    |  |
| 11.       | 支持 HIS 接入方式维护，包含 HIS 数据库配置，HIS API 配置、HIS 调用配置、系统调用配置等；                    |  |
| 12.       | 支持系统全局参数维护，包含参数设置、诊断及报告参数设置、影像参数设置、消息及公告、电子报告等。                            |  |
| <b>三、</b> | <b>设备管理</b>                                                                |  |
| 1.        | 支持前置服务管理及维护，包含前置机名称、IP 地址、端口、类型、授权医疗设备等；                                   |  |
| 2.        | 支持检查设备维护、包含设备名称、AE 参数、IP 地址、工作站 IP、科室、检查类型、影像室、设备类型、设备状态、授权状态等；            |  |
| 3.        | 支持其他设备维护，包含抓取设备、路由设备、存储设备                                                  |  |
| 4.        | 支持外部设备维护，包含高拍仪、条码打印机、自主打印机等；                                               |  |
| <b>四、</b> | <b>数据管理</b>                                                                |  |
| 1.        | 支持数据管理，包含累计检查数据、累计患者数、累计文件数量、累计归档量、动态实时数据、各设备归档数据、各设备类型数据占比等，可形成柱状图、饼状图显示； |  |
| 2.        | 支持影像数据监控、影像存储监控，可实施了解数据上传及存储使用情况；                                          |  |
| 3.        | 支持历史数据抓取监控，包含抓取时间、抓取影像大小等；                                                 |  |
| 4.        | 支持大数据统计分析 BI 展现，包含院内标准版、院内流程版、院内 Pro 版本等。                                  |  |
| <b>五、</b> | <b>信息管理</b>                                                                |  |
| 1.        | 支持站内消息，可对不同科室、不同人员进行发布公告。                                                  |  |

|    |                                 |  |
|----|---------------------------------|--|
| 2. | 支持短信平台记录，短信发送记录、短信购买记录、短信参数配置等。 |  |
|----|---------------------------------|--|

## 9、医疗协作应用系统

| 编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1. | 区域影像协同系统包含在影像业务流程中，下级医生在影像诊断时随时可以向上级发起会诊请求，上级医生可以随时接收下级会诊请求、查看影像、书写报告，会诊请求支持上传附件；                                   |    |
| 2. | 支持科室内部/科室之间/院内/院外等多级医学影像音视频交互协作；                                                                                    |    |
| 3. | 支持远程集中影像诊断；                                                                                                         |    |
| 4. | 支持基于 DICOM 医学影像的实时音视频会诊；                                                                                            |    |
| 5. | 支持多方实时交互功能，如图像浏览、图像调节、图像标记实时同步等，所有的交互应该是基于 DICOM 影像，不要求用户必须预先将影像数据下载到本地；                                            |    |
| 6. | 支持院内院外基于二维 DICOM 影像的音视频会议技术的交互会诊，并可保证会诊多方图像调节能保持实时同步，图像显示效果完全一致(包括窗宽窗位、大小、移动位置、行列布局、测量、注释、图像标准等)，影像会诊同步功能不可借助第三方软件； |    |
| 7. | 支持多方音视频同步交互、支持多方病例操作同步、支持多方二维影像诊断同步；                                                                                |    |
| 8. | 支持高清音视频、文字即时通讯，电子白板，远程桌面屏幕共享、文件共享、文件传输、录屏等；                                                                         |    |

## 10、临床影像应用系统

| 编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1. | 采用 B/S 架构，充分保证系统安全、高效运行；                      |    |
| 2. | 支持多用户并发访问影像及报告；                               |    |
| 3. | 支持长期的在线影像检查数据存储，提供影像检查和临床访问共享；                |    |
| 4. | 支持 DICOM3.0 影像类型包括：CT、MR、CR、DR、RF、XA、NM、US 等； |    |
| 5. | 支持通过内部网络在整个医院内访问和通过因特网 / 广域网从外部访问，支持无线访问技术；   |    |
| 6. | 支持影像数据的无压缩、无损压缩模式；                            |    |

|     |                                                                                                                                                                                                            |  |
|-----|------------------------------------------------------------------------------------------------------------------------------------------------------------------------------------------------------------|--|
| 7.  | 支持病人影像历史记录管理面板可显示同一病人所有检查纪录并可加载相应影像；                                                                                                                                                                       |  |
| 8.  | 支持在多显示屏环境下可自动设定影像显示模式以适合屏幕大小及分辨率；                                                                                                                                                                          |  |
| 9.  | 临床医生可以在个人收藏夹收藏感兴趣病例；                                                                                                                                                                                       |  |
| 10. | 支持影像浏览瘦客户端技术，摒弃传统影像浏览工作站的高带宽要求的缺点。可以支持智能终端设备（如：基于 iOS 或者 Android 的平板电脑和智能手机）的影像浏览，功能应包括：缩放、移动、旋转（L90，R90）、左右镜像、上下翻转、反相、播放、调窗（预设值、实时调节）、布局；距离、角度、面积、CT 值、心胸比的测量；定位线显示、检查对比、多序列同步滚动、锐化、平滑、MPR、CPR、MIP、MinIP； |  |
| 11. | 采用最新的 Web 技术（HTML5），用户可从多个平台、多种网络下对影像、报告等各类医疗数据进行高速的访问。                                                                                                                                                    |  |
| 12. | 支持医生端 App 应用，支持在专业的桌面影像应用服务的基础上，基于云图像处理技术，可提供医学影像数据移动应用服务，包含手机端、iPAD 等，支持 Android、iOS 等平台。                                                                                                                 |  |
| 13. | 临床调阅医技报告、影像，通过患者唯一主索引形成临床门户，按照时间轴展现患者所有检查医技数据。                                                                                                                                                             |  |
| 14. | 以患者为中心的临床平台，实现患者信息生命周期影像管理。                                                                                                                                                                                |  |
| 15. | 集成浏览软件支持桌面级嵌入式调用和第三方移动应用的集成调用；                                                                                                                                                                             |  |

#### 11、云胶片应用系统

| 编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1. | 支持基于云存储的移动端应用浏览服务；                                 |    |
| 2. | 支持与医院现有面向患者互联网前端（APP、公众号）等平台进行集成；                  |    |
| 3. | 支持通过二维码扫描浏览报告、胶片、原始 DICOM 影像；                      |    |
| 4. | 支持通过推送的短信链接，直接调阅患者的检查报告和电子胶片；                      |    |
| 5. | 支持通过 App、公众号、小程序查询患者的检查报告和电子胶片等；                   |    |
| 6. | 支持提供患者身份权限验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患者手机号、短信动态验证码、患者姓名、身份证号等多种方式； |    |
| 7. | 支持检查报告及原始影像数据的二维码扫描浏览及短信链接方式浏览均实现权限                |    |

|     |                                                                              |  |
|-----|------------------------------------------------------------------------------|--|
|     | 验证，以免病人隐私泄露，提高信息安全保护；                                                        |  |
| 8.  | 支持链接地址加密，不得使用明码，避免利用链接地址推测患者信息；                                              |  |
| 9.  | 支持一键分享，生成二维码分享，分享患者的脱敏后的原始报告、 电子胶片、原始影像；                                     |  |
| 10. | 支持云胶片及报告内容分享设置时效期（比如分享后 5 天有效），在有效期内分享的内容可以打开；                               |  |
| 11. | 支持云胶片及报告内容分享加密，分享可以设置随机密码，保证数据安全性；                                           |  |
| 12. | 支持分享转发后患者基本信息自动脱敏；                                                           |  |
| 13. | 支持云胶片及报告界面关联患者在医院不同时期各类检查（放射、 超声、内镜等）影像及报告数据，以时间轴查形式展现，形成患者在本院的医技检查档案供移动端浏览； |  |
| 14. | 支持云胶片界面以时间轴查看历史检查检查报告和电子胶片；                                                  |  |
| 15. | 支持完整的 JPG 或 PDF 格式的原始检查报告浏览；                                                 |  |
| 16. | 支持短信通知功能，提示患者检查完成状态，并提供直接访问链接；                                               |  |
| 17. | 移动端具有影像窗宽/窗位调整，含预设窗处理自动窗宽/窗位调整功能；                                            |  |
| 18. | 移动端能测量长度、角度、各种封闭区域面积等 CT 值 ；                                                 |  |
| 19. | 移动端提供图像显示移动、缩放、旋转、翻转功能等影像显示功能；                                               |  |
| 20. | 支持患者在线对有疑问的报告随时解读；                                                           |  |
| 21. | 报告解读支持图片，语音，文字等相关功能；                                                         |  |
| 22. | 支持基于大模型人工智能的电子报告解读功能，具备详细的医学描述；                                              |  |
| 23. | 支持基于大模型人工智能的患者咨询功能；                                                          |  |

## 12、系统集成

| 编号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 1. | 与三秦智医基层一体化系统的集成接口，实现基层业务数据的互联互通； |    |
| 2. | 鉴权接口；                            |    |
| 3. | 基础字典机构科室信息接口；                    |    |
| 4. | 基础字典组套信息接口；                      |    |

|     |             |  |
|-----|-------------|--|
| 5.  | 门急诊申请单查询接口； |  |
| 6.  | 住院申请单查询接口；  |  |
| 7.  | 门急诊申请单确费接口； |  |
| 8.  | 住院申请单确费接口；  |  |
| 9.  | 推送患者检查报告接口； |  |
| 10. | 患者检查状态推送接口； |  |
| 11. | 患者影像数据推送接口； |  |

**附件：各基层医院影像设备接入对接表**

| 序号  | 医院名称          | 设备数量           | 备注 |
|-----|---------------|----------------|----|
| 1.  | 汉阴县观音河镇卫生院    | 1 台 DR         |    |
| 2.  | 汉阴县汉阳镇中心卫生院   | 1 台 DR         |    |
| 3.  | 汉阴县涧池镇中心卫生院   | 2 台 DR, 1 台 CT |    |
| 4.  | 汉阴县漩涡镇中心卫生院   | 1 台 DR, 1 台 CT |    |
| 5.  | 汉阴县双河口镇龙垭卫生院  | 1 台 DR         |    |
| 6.  | 汉阴县蒲溪镇中心卫生院   | 1 台 DR         |    |
| 7.  | 汉阴县汉阳镇双坪卫生院   | 1 台 DR         |    |
| 8.  | 汉阴县平梁镇卫生院     | 1 台 DR         |    |
| 9.  | 汉阴县铁佛寺镇中心卫生院  | 1 台 DR         |    |
| 10. | 汉阴县城关镇中心卫生院   | 1 台 DR         |    |
| 11. | 汉阴县双乳镇卫生院     | 1 台 DR         |    |
| 12. | 汉阴县漩涡镇上七卫生院   | 1 台 DR         |    |
| 13. | 汉阴县双河口镇双河口卫生院 | 1 台 DR         |    |
| 14. | 汉阴县龙垭卫生院      | 1 台 DR         |    |
| 15. | 汉阴县妇幼保健院      | 1 台 DR, 1 台钼靶  |    |

**四、商务要求**

**4.1 服务期限：**项目交付使用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交付；整体项目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4.2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且满足采购方相关要求。

**4.3 付款方式：**

4.3.1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4.3.2 项目验收合格后服务满一年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4.3.3 项目验收合格后服务满两年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

4.3.4 项目合同结束服务期满后支付剩余 25%。

**4.4 质保期:** 项目验收合格后 3 年。

**4.5 售后服务及维保要求:**

4.5.1 维保要求: 成交单位提供自项目验收交付之日起提供 3 年的免费维保服务, 3 年后进入收费维保阶段。免费维保期外每年服务费不高于项目成交额软件部分的 5%, 若超出仍按项目成交额软件部分的 5% 结算。

4.5.2 维保期内, 安排固定技术人员与院方技术部门对接提供电话或远程技术支持, 每季度安排至少 1 名技术人员来院进行例行巡检, 每年 4 次巡检, 配合解决院端各类问题, 并向院方提供巡检报告及维护记录, 如遇特殊紧急故障, 在电话或远程方式及本地技术人员能力范围无法解决的情况时, 承建方需立即派出技术人员按系统维护响应时限要求到达医院现场处理, 并保证故障不排除, 工程人员不撤离。上门服务人员会按照《售后服务工作规范》进行售后服务工作。现场工作记录由双方签字确认后整理备档。

4.5.3 系统维护响应要求

(1) 维保期内, 承建方需为院方提供 7\*24 小时的服务响应保障。

(2) 维护方式: 驻场服务、电话支持、远程技术支持。

(3) 针对维保期内无驻场人员时期故障响应要求:

紧急故障: 服务时间 7\*24 小时

自接到院方电话时间点起 1 小时内给予解决方案 2 小时内确认远程或电话能否解决, 若电话或远程无法解决时 4 小时内安排本地工程师到达医院现场处理, 若本地技术人员无法处理时承建方需立即派具有能力的技术人员 24 小时内到达医院现场处理。

一般故障: 服务时间 7\*24 小时, 自接到院方电话时间点起 4 小时内给予解决方案 承建方需立即派具有能力的技术人员远程给予处理, 远程处理无果时, 双方沟通协调给予现场处理, 一般故障总处理周期不得超过一周。

**4.6 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要求:**

4.6.1 包装: 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全部设备必须为全新出厂设备)。

4.6.2 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 包括生产厂到安装施工现场所需的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安装调试费、

运输费、服务费、维保费、其他费用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含仓储、运输、调试、配送、装卸等费用等）相关伴随费用等。

4.6.3安装、调试及培训：成交供应商负责所有软件、硬件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成交供应商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设备操作的基本内容。

4.6.4设备及其备附件的包装应为出厂时的原包装，包装内应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出厂合格证明及其他相关资料。

## **五、验收标准**

双方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资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 **六、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成交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 二、综合比较与评价

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磋商处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三、中小企业政策

#### 1. 中小企业判定

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小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3.1 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1.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3. 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有效磋商报价。**

## **四、异常低价审查**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磋商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磋商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磋商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磋商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磋商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

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五、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并进行磋商、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1. 资格性检查:**审查内容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条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第 6 款 合格的供应商。

备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2. 符合性审查:**审查内容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四条 磋商与评审 第 19.2 款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备注：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 3. 评审因素分值表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客观 / 主观 |
|------|------|----------------------------------------------------------------------------------------------------------------------------------------------------------------------------------------------------------|---------|
| 报价得分 | 20 分 | 1. 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br>2.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br>3.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20 的公式计算得分。<br>4. 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审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br>5. 价格评审出现异常低价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审查进行价格评审。 | 客观      |

|         |      |                                                                                                                                                                                                                                                                                           |    |
|---------|------|-------------------------------------------------------------------------------------------------------------------------------------------------------------------------------------------------------------------------------------------------------------------------------------------|----|
| 服务实施方案  | 20分  | <p>针对本项目至少包含①对项目背景及意义的理解程度；②对本项目系统平台建设要求的理解程度③重难点的分析方案④重难点问题的解决方案⑤应急预案方案；</p> <p>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20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4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p>                                                                                                | 主观 |
| 质量保证措施  | 12 分 | <p>质量保证措施至少包括：①质量管理工作流程；②质量保障方案；③质量控制体系。</p> <p>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12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4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p>                                                                                                                                 | 主观 |
| 培训方案    | 6分   | <p>提供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常见问题的人员培训方案，至少包括①培训对象和内容；②培训日程安排及培训方式。</p> <p>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6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3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1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p>                                                                                                                       | 主观 |
| 履约保障与承诺 | 10 分 | <p>供应商须提供以下内容加盖公章的书面承诺书，逐项核查，承诺内容须具体、量化。未按要求承诺、内容不全、未加盖公章的，对应项不得分。</p> <p>1. 核心业务系统故障（系统全院宕机、系统业务全中断）响应（2 分）：承诺 5 分钟内远程接入且 4 小时内工程师到达现场得 2 分；超时承诺不得分；</p> <p>2. 一般业务故障（单科室系统故障、单台检验设备系统故障）响应（2 分）：承诺 10 分钟内远程处置且 8 小时内工程师到达现场得 2 分；超时承诺不得分；</p> <p>3. 节假日/夜间应急保障（2 分）：承诺 7×24 小时专人值守，</p> | 客观 |

|                                     |      |                                                                                                                                                                                     |    |
|-------------------------------------|------|-------------------------------------------------------------------------------------------------------------------------------------------------------------------------------------|----|
|                                     |      | <p>提供固定应急专线电话 + 备用联络人得 2 分；承诺不全得 1 分；其余不得分；</p> <p>4. 服务整改承诺（2 分）：承诺收到采购人整改要求后当日完成整改得 2 分；承诺收到整改要求后 3 日内完成整改得 1 分；其余不得分；</p> <p>5. 配合保障承诺（2 分）：承诺全力配合采购人开展各类工作得 2 分；未作出有效承诺不得分。</p> |    |
| 项目负责人                               | 4 分  | <p>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得 2 分，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 2 分。</p> <p>注：提供证书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p>                                                                                   | 客观 |
| 项目组人员                               | 2 分  | <p>项目组人员中（项目负责人除外），每提供一个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得 1 分，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 1 分；</p> <p>注：提供证书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p>                                                                                     | 客观 |
| 合理化建议                               | 2 分  | <p>有针对本项目的有利于采购人的合理化建设性意见。</p> <p>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2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1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p>                                                        | 主观 |
| 技术参数                                | 17 分 | <p>所投技术参数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17 分，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技术响应偏离表为准。若有偏离，须在技术响应偏离表列明；若供应商对技术条款要求全部响应且无偏离，可提供空白表加盖公章）</p>                                                                 | 客观 |
| 三级备案证明                              | 3 分  | <p>提供云资源及软件平台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备案证明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提供证书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p>                                                                                             | 客观 |
| 业绩                                  | 4 分  | <p>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计 2 分，共 4 分（以项目合同为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附业绩合同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弄虚作假者取消其磋商资格，未提供合同不计分）。</p>                                                                   | 客观 |
| 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最后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先；评 |      |                                                                                                                                                                                     |    |

|                                                                                                                                                                                                                                                                                                                   |  |
|-------------------------------------------------------------------------------------------------------------------------------------------------------------------------------------------------------------------------------------------------------------------------------------------------------------------|--|
| <p>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如果还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p> <p>2、评审专家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审专家的打分按作废处理。</p> <p>3、磋商小组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磋商，该供应商不得作为成交候选人。</p> <p>4、由于磋商响应文件有矛盾，造成对供应商不利的评标结果，由供应商自负。</p> <p>5、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的处理待磋商小组确认后，再行评定。</p> <p>6、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  |
|-------------------------------------------------------------------------------------------------------------------------------------------------------------------------------------------------------------------------------------------------------------------------------------------------------------------|--|

## 六、成交

1. 评标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 采购人根据评标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七、特殊情况的处理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议后，再进行评定。

## 第五章 合同样本

项目编号：SXKC2026-CS121.1B1

# 汉阴县医共体区域医学影像云平台 建设项目

采购方：

供应商：

日 期：

##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以下项目的磋商结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采购方（甲方）：\_\_\_\_\_

投标人（乙方）：\_\_\_\_\_

###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质量标准

1. 本合同总价款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分项价款详见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合同价格为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维保费、管理费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2. 服务期限：\_\_\_\_\_。

3. 质量标准：\_\_\_\_\_。

### 第三条 付款方式

4.3.1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4.3.2 项目验收合格后服务满一年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4.3.3 项目验收合格后服务满两年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

4.3.4 项目合同结束服务期满后支付剩余 25%。

### 第四条 售后服务及维保要求

1. 维保要求：成交单位提供自项目验收交付之日起提供 3 年的免费维保服务，3 年后进入收费维保阶段。免费维保期外每年服务费不高于项目成交额软件部分的 5%，若超出仍按项目成交额软件部分的 5% 结算。

2. 维保期内，安排固定技术人员与院方技术部门对接提供电话或远程技术支持，每季度安排至少 1 名技术人员来院进行例行巡检，每年 4 次巡检，配合解决院端各类问题，并向院方提供巡检报告及维护记录，如遇特殊紧急故障，在电话或远程方式及本地技术人员能力范围无法解决的情况时，承建方需立即派出技术人员按系统维护响应时限要求到达医院现场处理，并保证故障不排除，工程人员不撤离。上门服务人员会按照《售后

服务工作规范》进行售后服务工作。现场工作记录由双方签字确认后整理备档。

### 3. 系统维护响应要求

(1) 维保期内，承建方需为院方提供 7\*24 小时的服务响应保障。

(2) 维护方式：驻场服务、电话支持、远程技术支持。

(3) 针对维保期内无驻场人员时期故障响应要求：

紧急故障：服务时间 7\*24 小时

自接到院方电话时间点起 1 小时内给予解决方案 2 小时内确认远程或电话能否解决，若电话或远程无法解决时 4 小时内安排本地工程师到达医院现场处理，若本地技术人员无法处理时承建方需立即派具有能力的技术人员 24 小时内到达医院现场处理。

一般故障：服务时间 7\*24 小时，自接到院方电话时间点起 4 小时内给予解决方案

承建方需立即派具有能力的技术人员远程给予处理，远程处理无果时，双方沟通协调给予现场处理，一般故障总处理周期不得超过一周。

## 第五条 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要求

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全部设备必须为全新出厂设备）。

2. 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安装施工现场所需的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安装调试费、运输费、服务费、维保费、其他费用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含仓储、运输、调试、配送、装卸等费用等）相关伴随费用等。

3. 安装、调试及培训：成交供应商负责所有软件、硬件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成交供应商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设备操作的基本内容。

4. 设备及其备附件的包装应为出厂时的原包装，包装内应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出厂合格证明及其他相关资料。

## 第六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磋商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第七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所有必需的文件、资料。

(2) 甲方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3)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 **2. 乙方的义务**

(1) 根据甲方提供的数据，明确人员和时间安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甲方要求工作；

(2) 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相关技术规程、细则进行开展工作，并对成果质量负责；

(3) 对项目实施中因乙方原因出现的质量问题，应按照技术规程规定无条件修改完善，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乙方指定\_\_\_\_\_为该项目负责人，且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期间不得更换。

## **第八条、验收标准**

双方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资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或结论）。

## **第九条、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十条、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第十一条、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 第十二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内容、成果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第十三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第十五条、合同的终止、变更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 第十六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七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_\_\_\_（盖章）  
地 址：\_\_\_\_  
邮政编码：\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  
开户银行：\_\_\_\_  
账号：\_\_\_\_  
电话：\_\_\_\_

乙方：\_\_\_\_（盖章）  
地 址：\_\_\_\_  
邮政编码：\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  
开户银行：\_\_\_\_  
账号：\_\_\_\_  
电话：\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注：本合同模板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KC2026-CS121.1B1

汉阴县医共体区域医学影像云平台  
建设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通讯地址：\_\_\_\_\_

公司电话：\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电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1、磋商响应函
- 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3、资格证明文件
- 4、供应商概况
- 5、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6、响应方案
- 7、业绩
- 8、磋商所需的其他材料

## 1、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我们同意在磋商有效期内（自磋商之日起\_\_\_\_天内），本磋商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3）磋商总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4）磋商后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5）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磋商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成交结果。

（6）有关于本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

电 话：

邮 编：

传 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行地址：

户 名：

银行账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1.1 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行为。

（2）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4）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和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磋商总报价<br>(元) | 服务期限 | 质量标准 | 备注 |
|--------------|------|------|----|
| 大写：          |      |      |    |
| 小写：          |      |      |    |

注：1. 磋商报价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维保费、管理费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

2. 严格按照表格格式报价，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2.1 磋商报价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项目          | 单项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单价<br>(元) | 小计<br>(元) | 备注 |
|-----|-------------|---------------|----|----|-----------|-----------|----|
| 1   | 区域影像云平台软件服务 | 医学影像传输归档与存储系统 |    |    |           |           |    |
|     |             | 云 PACS 应用系统   |    |    |           |           |    |
|     |             | 医学图像处理云系统     |    |    |           |           |    |
|     |             | 影像协同应用系统      |    |    |           |           |    |
|     |             | 移动影像应用系统      |    |    |           |           |    |
|     |             | 统计分析应用系统      |    |    |           |           |    |
|     |             | 质控应用系统        |    |    |           |           |    |
|     |             | 临床影像应用系统      |    |    |           |           |    |
|     |             | 医院管理系统        |    |    |           |           |    |
|     |             | BI 管理系统       |    |    |           |           |    |
|     |             | 云胶片应用系统       |    |    |           |           |    |
| 2   | 云资源租赁       | 弹性云主机         |    |    |           |           |    |
|     |             | 云存储           |    |    |           |           |    |
| 3   | 系统实施运维服务    | 项目实施及运维       |    |    |           |           |    |
| 4   | 系统集成开发服务    | 集成接口          |    |    |           |           |    |
|     |             | 集成接口          |    |    |           |           |    |
| 5   | 硬件质保        | 服务器硬件维保       |    |    |           |           |    |
| 6   | 硬件          | 排队叫号大屏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大写：<br>小写：  |               |    |    |           |           |    |

备注：1. 供应商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磋商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

等。

3.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4. 最终报价的单价的计算方式为：最终报价的单价=一次报价的单价×（最终报价总价/一次报价总价）×100%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3、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最终结果以开标现场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公示结果为准)

(7)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的书面声明。

附件：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表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注：本项目无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证明，不需填写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于（ 年 月 日）成立。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授权委托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项目名称、编号）的磋商工作，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编号）的磋商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编号：

身份证编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项目有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委托书和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4、供应商概况

格式自拟

## 5、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  
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再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全权代表： (签字)

地址:

邮 编：

电话:

年 月 日

## 6、响应方案

供应商依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要求》及第四章《磋商评审办法》中各项条款的要求，编制响应方案格式自拟。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等导致扣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磋商要求 | 供应商应答 | 响应/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须对技术条款逐条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对提交的资料真实性负全部责任，后期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其技术要求不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责任由供应商全部承担；若有偏离，须在技术响应偏离表中列明。

（2）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磋商要求 | 供应商应答 | 响应/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须对商务条款、合同条款逐条响应，需提供证明材料的，应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2）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3）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 毕业时间 |           |
| 从事本专业时间   |         |    |  |      |           |
| 执业注册      |         |    |  | 职称   |           |
| 在本项目中担任任务 | 项目负责人   |    |  |      |           |
| 本人主要项目业绩  | 项目名称及规模 |    |  | 完成年月 | 在项目中担任任何职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其他补充情况    |         |    |  |      |           |

注：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以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书扫描件为准。

2. 供应商自行承担因资料不齐而导致在评分时被扣分的风险。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类似项目业绩

| 序号 | 签订时间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项目负责人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的证明材料（仅限于  
供应商自己实施的）。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项目业绩  
合同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 8、磋商所需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宜

## 附件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服务的（工程）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 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附件 3:

####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 页 以 下 无 内 容